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进行委托理财。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2018 年 2 月 13 日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沙湾支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的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周期 35 天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沙湾支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 1、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沙湾支行
- 2、产品名称：“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 4、金额：人民币35,000万元（人民币叁亿伍仟万圆整）
- 5、理财收益计算期限：3个月
- 6、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5%
- 7、资金来源：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的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周期35天理财产品

- 1、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
- 2、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周期35天理财产品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 4、金额：人民币45,000万元（人民币肆亿伍仟万圆整）
- 5、理财收益计算期限：35天
- 6、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5%
- 7、资金来源：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1、信用风险：本产品收益来源于产品项下投资工具的回报。如果投资资产中的投资工具发生违约事件，使得产品到期时所投资工具的出售收入或投资收入等可能不足以支付投资者收益，投资者收益将可能受到损失；在此情况下，投资者收益将根据基于其偿还比率测算出的投资资产价格予以确定，同时，产品将保留向发生违约事件的发行主体或借款主体的追索权利，若这些权利在未来得以实现，在扣除相关费用后，将继续向投资者进行清偿。

2、市场风险：由于金融市场存在波动性，投资者投资本产品将承担一定投资资产市值下跌的市场风险。如果人民币市场利率上升，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投资者将承担该产品资产配置的机会成本。

3、流动性风险：投资者没有提前终止权，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内，投资者不得提前赎回，可能导致投资者在需要资金时无法随时变现。

4、提前终止风险：如发生提前终止条款约定情形，可能导致理财产品提前终止，且可能导致投资者无法获得预期的测算最高年化收益率。

5、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等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投资、偿还等环节的正常进行，从而可能对本理财产品造成重大影响，例如可能导致理财产品收益降低或全部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不用于证券投资，不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监察部进行日常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通过进行适度的委托理财可以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包括本公告涉及的理财产品在内，公司已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周期 35 天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8,000.00	2018.2.13	2018.3.19	否	-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周期 35 天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45,000.00	2018.2.13	2018.3.19	否	-

3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	爽银财富-保证定期机构第9期	闲置自有资金	15,000.00	2018.2.13	2018.3.21	否	-
4	成都农商银行沙湾支行	天府理财之“增富”机构理财产品（ZFJ18039）	闲置自有资金	17,500.00	2018.2.12	2018.4.4	否	-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同和路支行	中银保本-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12,000.00	2018.2.11	2018.4.16	否	-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	中银保本-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5,000.00	2018.2.12	2018.4.16	否	-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沙湾支行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闲置自有资金	35,000.00	2018.2.12	2018.5.14	否	-
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磨子桥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2,000.00	2018.2.11	每日型	否	-

七、备查文件

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理财凭证。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五日